

证券代码：873289

证券简称：合安气体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江苏合安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袁静珍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9.444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陆惠彬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868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4.63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卢艳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秦振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蔡红梅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沈华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健飞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振元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3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，将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与管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合安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合安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合安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江苏合安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